

证券代码：002224

证券简称：三力士

公告编号：2023-008

债券代码：128039

债券简称：三力转债

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2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何平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何平先生具备履行财务总监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素质、工作经验和职业操守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何平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

附件：

何平先生简历

何平先生，1983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本科学历，中级会计师。曾任浙江普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浙江（万邦）分所审计；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师、审计监察部主任、董事局办公室主任、董事长助理、公司副总裁；黄山金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董事等职务。

何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